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二七編 第十三冊

明清文章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

蔣旅佳 著

花木蘭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二七編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 13 冊

明清文章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

蔣旅佳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明清文章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蔣旅佳 著 — 初版 — 新北市：

花木蘭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8〔民 107〕

目 2+214 面：19×26 公分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二七編；第 13 冊）

ISBN 978-986-485-571-1（精裝）

1. 明清文學 2. 文學評論

011.08

107012293

ISBN-978-986-485-571-1



9 789864 855711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二七編 第十三冊

ISBN：978-986-485-571-1

明清文章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

作 者 蔣旅佳

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

總 編 輯 杜潔祥

副總編輯 楊嘉樂

編 輯 許郁翎、王筑 美術編輯 陳逸婷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 版 花木蘭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hml810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8 年 9 月

全書字數 165627 字

定 價 二七編 24 冊（精裝）新台幣 46,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明清文章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

蔣旅佳 著

作者簡介

蔣旅佳（1987～），男，安徽無爲人，中山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武漢大學文學院博士後流動站助理研究員，現爲陝西師範大學文學院講師，主要從事中國古代文體學、文體分類學以及地域總集與地域文化方向研究。發表有《論宋代地域總集編纂分類的地志化傾向》、《中國古代總集文體分類研究的歷史、現狀與展望》等論文；主持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青年基金項目、博士後特別資助項目、博士後面上基金項目等課題。

提 要

文章總集匯聚不同作者詩文作品成集，因此如何運用合理的編纂體例，來實現一部總集的編纂目的和實用功能，是編者最先考慮的重要問題。

以「分體」與「分類」兩種不同的視角，介入明清文章總集體例研究，在關注明清文章總集文體分類的基礎上梳理明清文章總集文體分類的演變歷史，把握文體分類的規律，探究文體分類的文學意義。同時，將「分體」與「分類」結合起來，明清文章總集除「分體編錄」外，尚有以人敘次、以時分類、以技敘次、以格編次等多種分類方式，體例複雜多樣，更多的總集分類往往雜糅兩個或兩個以上的方式標準；明清文章總集或借鑒類書體例，或取則地方志類目編次作品；本書在尊重明清文章總集分類體例豐富多樣化的基礎上，重點發掘不同的編次體例與分類方式所體現的分類思維、文學（文體）觀念，以及時代背景下所彰顯的文化意義。

附錄部分，明清文章總集以表錄形式呈現明清單本文章總集的類目體系。

本書係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青年基金項目
「中國古代總集分類體例研究」
(項目編號：17XJC751002)

陝西師範大學中央高校基本業務費專項資金項目
「宋元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
(項目編號：17SZYB14)

中國博士後科學基金第 57 批面上資助項目
「明清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
(編號：2015M572185) 部分研究成果

本著作得到陝西師範大學 2017 年度人文社會科學學術
幫扶基金項目、陝西師範大學文學院 2017 年度青年英
才支持計畫資助



目

次

緒言	1
第一章 總論	17
第一節 「異體」與「同體」分類	17
第二節 「分體」與「分類」辨析	22
第二章 明清分體編錄類總集分類的文體學意義	31
第一節 《文選》與明前分體編錄類總集分類	31
第二節 明清分體編錄類總集的分類觀念與文體學意義	41
第三節 明清《文選》廣續補遺本總集的文體分類觀念	58
第三章 明清文章總集樂府分類與觀念演變	69
第一節 《樂府詩集》與明前樂府觀念演變	69
第二節 以音樂曲調為基準——《樂府原》、《古樂苑》的分類觀念	72
第三節 比附《詩》之六義——《九代樂章》、《樂府廣序》的分類觀念	80
第四章 明清文章總集賦體分類與觀念演變	93
第一節 《古賦辯體》與明前賦體分類	93
第二節 明清總集賦體分類與「體」、「用」觀念	97
第三節 明清總集賦體分類趨勢與賦學批評	101
第五章 明清地域總集的分類體例及其文化意義	103
第一節 從地方志到地域總集——地域詩文的兼錄與專錄	104
第二節 宋代地域總集分類編次的地志化傾向	107
第三節 明清地域總集分類體例建樹及其影響	110
結語	123
第一節 明清文章總集的析類與歸類	123
第二節 明清文章總集「文本於經」的分類傾向	132
附錄：明清文章總集分類表	135
參考文獻	193
後記	211

緒言

中國古代總集的出現、形成乃至其概念和內涵的相對確定，經歷了一個長期的發展變化過程。傳統目錄著作的分類中，阮孝緒《七錄》最早設立「總集」類以區別於「楚辭」、「別集」、「雜文」；至《隋書·經籍志》「集」部「楚辭」、「別集」、「總集」三分，云：「總集者，以建安之後，辭賦轉繁，眾家之集，日以滋廣。晉代摯虞，苦覽者之勞倦，於是採摘孔翠，芟剪繁蕪，自詩賦下，各為條貫，合而編之，謂之《流別》。是後文集總鈔，作者繼軌，屬辭之士，以為覃奧，而取則焉。」〔註1〕可見，總集產生源於建安以後辭賦「轉繁」、別集「零雜難觀」，為便於讀者研讀，編者則需「採摘孔翠，芟剪繁蕪」，按照一定體例標準編纂眾家作品成集。唐代以後，總集有了新的發展，《四庫全書總目》云：「文籍日興，散無統紀，於是總集作焉。一則網羅放佚，使零章殘什，並有所歸；一則刪汰繁蕪，使莠稗咸除，菁華畢出。固文章之衡鑒，著作之淵藪矣。」〔註2〕《四庫全書總目》在《隋書·經籍志》「總集類」設類命名的基礎上提出總集之博採和精選兩種類型，使得總集在具備為讀者免除選擇文章寫作範本的盲目和勞倦，薈萃眾家作品以供學人學習之「文章衡鑒」的功能之外，亦有「網羅放佚」，歸納總結「著作之淵藪」的文獻保存功能。

總集之屬性即以匯聚不同作者詩文作品成集，因此如何運用合理的編纂體例來實現一部總集的編纂目的和實用功能，是編者最先考慮的重要問題。

〔註1〕（唐）魏徵等：《隋書》卷35，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第1089～1090頁。

〔註2〕（清）永瑢等：《四庫全書總目》卷186，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第1685頁。

一、選題緣起

中國古代總集的分類，至始至終並未有一個統一嚴格的分類依據與標準，除按「文體」區分之外，尚有以「主題事類」、「創作技法」、「修辭格目」、「時代作家」、「音樂類型」、「聲辭韻律」等多種方式，不同的總集編者出於不同的編纂思想和文學觀念選擇不同的分類方式，從而產生不同的類目名稱以及類目序列。

《隋書·經籍志》總集類錄書不以時代為序，將編纂時間並非最早的《文章流別集》著錄「總集類」之首〔註3〕，並以其為後世總集之「軌則」；《四庫全書總目》亦曰總集「體例所成，以摯虞《流別》為始。」〔註4〕《文章流別集》選文外，兼有「志」、「論」。《晉書·摯虞傳》載摯虞「撰古文章，類聚區分為三十卷，名曰《流別集》，各為之論，辭理愜當，為世所重。」〔註5〕可見，《文章流別集》在作品編排上採用「類聚區分」、「各為之論」的體例方式，區分「賦」、「詩」、「頌」、「七」、「箴」、「銘」、「誄」、「哀辭」、「碑」等文體類別〔註6〕，分體編錄；同時，論述每一文體的起源、流變以及相關作品優劣得失，將文體分類的選文實踐與品鑒源流的辨體論述結合為一體。《文章流別集》開啓了中國古代總集編纂體例之先河，是後世總集分類編纂體例之典範。

從摯虞《文章流別集》開始，總集「類聚區分」、「分體編錄」，即按文體類別編錄作品，成為總集的基本編纂體例。惜《文章流別集》今已經不存，隨後蕭統在借鑒《文章流別集》分類體例的基礎上主持編輯了現存最早詩文總集《文選》，在中國文學史和總集編纂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和影響。歷代總集諸如《文苑英華》、《唐文粹》、《宋文鑒》、《元文類》、《明文衡》、《文章辨

〔註3〕 《隋書·經籍志》：「《文章流別集》四十一卷（梁六十卷、志兩卷、論兩卷、摯虞撰）、《文章流別志、論》二卷（摯虞撰）」。（唐）魏徵等：《隋書》卷35，第1082頁。

〔註4〕 （清）永瑤等：《四庫全書總目》卷186，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第1685頁。

〔註5〕 （唐）房玄齡等：《晉書·摯虞傳》卷51，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第1427頁。

〔註6〕 《論》所涉及文體有頌、賦、詩、七、箴、銘、誄、哀辭、哀策、對問、碑、圖識等。誠然，這十三體僅僅原集的一小部分，據統計，《後漢書》所著錄的文體就有四十餘種推測《文章流別集》所錄文體應在25類至41之間，必少於41類，見鄧國光：《摯虞研究》，香港：香港學橫出版社1990年版，第239～242頁。

體》、《文體明辯》、《古文辭類纂》、《駢體文鈔》等皆沿用《文章流別集》、《文選》分體編次的方式編纂作品〔註7〕。自是而後，總集與分類結下了不解之緣，歷代的總集大都有文必類，按類選文。特別是總集編纂與文體分類，從一開始便相因相成：總集編纂成爲文體分類的胚胎，文體分類成爲總集編纂的根據。〔註8〕「總集爲書，必考鏡文章之源流，洞悉體制之正變，而又能舉歷代之大宗，柬名家之精要，符斯義例，乃稱雅裁」〔註9〕。從編纂實踐層面來看，總集編纂需要文體辨析，溯各體之源流，明各體之正變，文體的分類是爲總集編纂服務的。同時，總集作爲文體分類的實踐性操作〔註10〕，又對文體分類學的興盛起著推動的作用，總集是文體分類淵藪。

從分類批評上看，後人在衡量一部總集編纂體例是否科學合理之時，必以考量其文體分類方式標準和文體類目序次是否合理爲前提。毋庸置疑，歷代文學批評者對於總集文體分類失當而造成編纂體例乖舛多有批評。《明文海》共分體 28 類，各體之中細分子目，《四庫全書總目》批評其「分類殊爲繁碎，又頗錯互不倫」；諸如「議」已別立一門而「奏疏」內復出此體等編纂體例，後人譏其「編次糅雜」〔註11〕之病。《文章辨體匯選》中有一體而兩出者，如「祝文」後既附「致語」，後復有「致語」一卷是也。有一體而強分爲二者，如既有「上書」，復有「上言」，僅收《賈山至言》一篇；既有「墓表」，復有「阡表」；「記」與「紀事」之外，復有「紀」，「雜文」之外，復有「雜著」是也。有一文而重見兩體者，如王褒《僮約》，一見「約」，再見「雜文」；沈約《修竹彈甘蔗文》，一見「彈事」，再見「雜文」；孔璋《請代李邕表》，一見「表」，再見「上書」；孫樵書《何易於事》一見「表」，再見「紀事」〔註12〕。如此等等，《總目》皆一一列出，指出賀復徵文體分類不精之處。可見，總集編纂過程中，同一級次分類中應統一保持同一個分類標準，採用一種分類方式，不可「體」、「題」兼用；類目設置應注意命名的合理性，不可繁碎。

〔註7〕 郭英德：《論歷代〈文選〉類總集的分體歸類》，《中國文化研究》，2004年第3期。

〔註8〕 郭英德：《中國古代文體學論稿》，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年，第102頁。

〔註9〕 駱鴻凱：《文選學》，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第12頁。

〔註10〕 呂逸新：《漢代文體問題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11年，第130頁。

〔註11〕（清）永瑤等：《四庫全書總目》卷189，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第1715頁。

〔註12〕（清）永瑤等：《四庫全書總目》卷189，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第1723頁。

清人章學誠以爲總集類例關乎「編輯撰次之得失」〔註 13〕，將文體類次與義例齊觀。《四庫全書總目》卷一九三《荊溪外紀》提要雖讚賞此書「採摭頗爲詳贍」，而後則批評其「惟詩以絕句居律體前，律體居古風前，稍失次；又四言亦謂之絕句，而七言古詩之外又別出歌行爲二門，亦非體例」。〔註 14〕以上這些批評，都可見出文體分類、類目次序與總集編纂體例的密切關係。

總集分類體例是否合理，不僅體現在其文體分類標準以及文體類目名稱設置上，文體類目的排序亦是重要方面。郭英德先生將歷代「文選」類總集中，各類文體「以類相從」所構成的文體序列大體遵循著「先文後筆」、「先源後流」、「先公後私」、「先生後死」、「先雅後俗」等基本規則，這些規則分別體現了文體排序的語體特徵、時間特徵、空間特徵、功能特徵和審美特徵，並各自根基於中國古代的學術文化分類觀念、「通古今之變」的歷史觀念、尊卑親疏的宗法觀念、「重生」「貴生」的傳統倫理觀念以及雅俗之辨的文化觀念。「文選」類總集文體排序在歷代總集的體類排序中具有普適性。〔註 15〕

「分體編錄」、以文體類別區分編次作品作爲總集最基本的編纂體例，在中國古代總集編纂史上佔有重要的作用，是研究中國古代文體與文體分類學的重要文獻材料。然總集作爲中華文化基本典籍的一種，編纂體例和分類方式呈現多樣化的特點：不同的編次體例與分類方式不僅與纂者的編纂思維、文學（文體）觀念密切相關，同時也受時代特點、文化傾向的影響。除「分體編錄」外，總集又有以「主題事類」劃分、以「創作技法」分類、以「音樂類型」分類、以「聲辭韻律」區分等多種分類方式。若將總集的分類體例局限於文體與文體分類學方向，而忽視總集編纂的其他分類方式所蘊含的文學與文化學意義，自不可取。因此在重點考察總集文體分類的同時，也應將其他分類方式納入研究視野加以整體觀照，顯得尤其重要。

合理的分類方式，不僅能夠幫助總集編者表達文學與文體觀念，實現編纂宗旨和目的，便於讀者取資檢索，同時還能在總集編纂體例上確立分類範式，爲後出總集分類方式的選擇提供借鑒。

〔註 13〕 章學誠著，葉瑛注：《文史通義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4 年，第 82 頁。

〔註 14〕 （清）永瑤等：《四庫全書總目》，北京：中華書局，1965 年，第 1766 頁。

〔註 15〕 郭英德：《論「文選」類總集文體排序的規則與體例》，《北京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5 年第 3 期。

現存總集以明清時期最為豐富，且大都完全保存編纂之時的分類原貌，這為我們考察總集分類提供給了最基本的文獻參照。誠然，《文章流別集》、《文選》所確立的分類體例和分類實踐，後出總集多有仿倣。明清「分體編錄」類總集在分類方式上固然受二者分類體例的影響，而在具體類目設置和分類層級上卻與宋元總集更為密切。明清總集延續宋元總集二級分類成果，在拓展二次分類範圍、豐富二次分類方式以及建立多層分類結構等方面走得更遠。在二級分類方式上，明清總集「分體編錄」類總集在延續宋元分類成果基礎上，又有創新。明清一些總集的二級分類甚至出現了兼用兩種不同的分類方式和標準的趨勢：《文體明辯》「詔」、「敕」、「箋」等體下分「古體」、「俗體」2類，則兼用以文體歷時發展的先後標準和文體審美趣味的「雅」、「俗」標準。在分類層級上，明清「分體編錄」類總集也形成了多層分類結構，如《文章辨體匯選》「記」體下二級類目「考工」、「敘事體」、「議論體」、「變體」、「寓體」中，「敘事體」下再細分為學宮、佛宇、神廟、祠堂、遺愛、官署、古蹟、亭閣、園墅、遊覽、興復、圖畫、技藝、花石、雜記15類，可知，是書亦建構了總集三級分類體系。除「分體編錄」之外，明清總集亦在宋元總集分類基礎上，進一步豐富了中國古代總集分類編次方式。因此，以明清文章分體與分類為主題，深入研究總集分類體例，探究分類觀念，總結分類規律，具有重要的文學意義。

二、選題研究的歷史回顧與研究現狀

21世紀以前，囿於文章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尚未完全進入學術研究視野，學者在論著中雖注意到總集分體與分類現象，但僅限於文獻描述階段。薛鳳昌《文體論》第一章「歷代辨別文體的著作」中列舉了明清總集的文體分類情況〔註16〕。

郭紹虞先生於1981年提倡「文體分類學」（《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1981年第1期），隨後，王凱符《古代文章學概論》第六章對《文章辨體》、《文體明辯》、《古文辭類纂》文體分類進行簡要概述〔註17〕；徐召勳《文體分類淺談》談及姚鼐和曾國藩的文體分類思想時簡單梳理《古文辭類纂》、

〔註16〕薛鳳昌：《文體論》，北京：商務印書館，1934年。

〔註17〕王凱符：《古代文章學概論》，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1983年。

《經史百家雜鈔》的文體分類情況〔註 18〕；金振邦《文章體裁辭典》中有不少介紹明清總集分類的條目〔註 19〕；褚斌傑《中國古代文體概論》附錄《古代文體分類》詳細列出《文章辨體》、《文體明辯》、《明文衡》、《經史百家雜鈔》、《涵芬樓古今文鈔》等總集的文體分類條目〔註 20〕。楊春燕《清代文體分類論》以儲欣《唐宋十大家類選》、姚鼐《古文辭類纂》、曾國藩《經史百家雜鈔》爲例，論述清代文體分類情況，肯定了清人編纂總集文體分類所取得的成就〔註 21〕。

值得注意的是，曾棗莊先生在《古籍整理中的總集編纂》一文中雖指出中國古代總集（特別是大型總集）具有「分類鎖屑，類目不清」、「體例不純，標準不一」〔註 22〕的通病，然其主要目的在於通過回顧和檢討我國歷代編纂總集的體例得失，總結前人經驗教訓，更好地服務於當下總集整理編纂工作，而不涉及學術研究，故著眼於宏觀的整體描述，尚未涉及學術研究的精微探究。

新世紀以來，吳承學先生在「中國古代文體學之內涵與前景」專題研討會上明確提出了中國古代文體學學科構想，古代文體分類學與文體類型學研究作爲文體學史研究的重點開始走入學術研究視野〔註 23〕。這一階段，明清文章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取得了一些研究成果如下：

第一，新世紀對於明清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多以個案爲中心，集中於論述某一部總集的文體分類成就。

蹤凡《〈歷代賦匯〉的漢賦編錄與分類》（《天津社會科學》2004年第6期）、吳承學先生與何詩海《賀復徵與〈文章辨體匯選〉》（《學術研究》2005年第5期）、谷曙光《一部久被忽略的文體學集大成之作》（《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5年第6期）、仲曉婷《〈文章辨體〉的文體分類數目考》（《上饒師範學院學報》2005年第5期）、蹤凡《〈文章辨體〉的分類與選篇》（《嶺南學報》2017年第1期）、常恒暢《儲欣及其〈唐宋八大家類選〉》（《學術研

〔註 18〕 徐召勳：《文體分類淺談》，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86年。

〔註 19〕 金振邦：《文章體裁辭典》，長春：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1986年。

〔註 20〕 褚斌傑：《中國古代文體概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0年。

〔註 21〕 楊春燕：《清代文體分類論》，《長沙大學學報》，1998年第3期。

〔註 22〕 曾棗莊：《古籍整理中的總集編纂》，《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6年第3期。

〔註 23〕 吳承學、沙紅兵：《中國古代文體學學科論綱》，《文學遺產》，2005年第1期。

究》2013年第4期)以及高黛英《〈古文辭類纂〉的文體學貢獻》(《文學評論》2015年第5期)、《〈古文辭類纂〉編纂體例之文體學意義》(《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5年第3期)等,即聚焦於明清時期一部重要的總集,在材料挖掘和體例闡釋的基礎上,探究總集的文體分類觀念和體例建樹。又如楊波《張之象與〈唐詩類苑〉》、楊雷《〈古詩類苑〉詩歌分類研究》(遼寧大學2016年碩士學位論文)關注到張之象編撰兩部總集採用「以類系詩」的編排方式,形成在類目的細化、題材的拓展與部類的整合等方面都更勝前人一籌的系統性的詩歌分類體系〔註24〕。

第二,一些研究者在個案研究的基礎上,開始關注明清總集類別研究。

學者們以某一類總集研究入手,在系統地梳理分類體例的基礎上,加以理論總結,得出共性的規律。郭英德先生以《文選》類總集為例,論述明清總集分體史上「類分」與「類從」的兩種趨勢各自的文體學意義和學術價值;並從明清《文選》類總集二級分類出發,分析總集二級分類的基本體式及其分類原則與分類實踐,研究其與中國古代傳統思維方式之間的密切因緣關係〔註25〕。陳廣宏先生《中晚明女性詩歌總集編刊宗旨及選錄標準的文化解讀》通過解讀該時期女性詩歌總集分類標準,藉以究明這個時代以男性編刊者為主所體現的女性意識及其文化意義〔註26〕。蔡燕梅《康熙時期明末清初尺牘總集編選研究》(復旦大學2012年碩士學位論文)總結歸納了明末清初尺牘總集按照主題、題材、功能等內在組成要素分門別類的方法。謝婉瑩《明代奏議集編纂研究》(安徽大學2017博士學位論文)概括歸納出明代奏議總集主要具有四種類目劃分方式,即「以事類劃分」、「以朝代劃分」、「以人物劃分」、「以機構劃分」。

第三,研究者或以時為斷,把研究視野集中在某一特定的歷史朝代,通過考察一個時期總集分類體例設置情況,探究該時期分體文類觀念及其文體學意義。

〔註24〕 楊波:《張之象與〈唐詩類苑〉》,《中州學刊》,2011年第5期。

〔註25〕 郭英德:《中國古代文體學論稿》,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年。

〔註26〕 陳廣宏:《中晚明女性詩歌總集編刊宗旨及選錄標準的文化解讀》,《中國典籍與文化》,2007年第3期。

吳承學先生《明代文章總集與文體學——以〈文章辨體〉等三部總集爲中心》以明代《文章辨體》、《文體明辨》、《文章辨體匯選》三部總集爲考察中心，高度肯定明代文章總集文體分類成就，具有集大成與開拓性的分類特點〔註 27〕。何詩海《從文章總集看清人的文體分類思想》肯定了清人文體歸類觀念的自覺及其在實踐上的成熟以及三級分類體系的確立在文體分類學史上具有深遠的意義〔註 28〕。

第四，明清地域總集編纂之風尤爲興盛，體例形態日益。一些學者開始關注明清地域總集的分類體例與特色。

夏勇《地域總集研究的回顧與前瞻》（《杭州電子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7年第2期）已對地域總集研究的學術史作相當系統回顧，此不贅述。一些論文或從某一部地域總集介入分類方式研究，或某一省域多部地域總集綜論整體的分類體例成就。前者，茶志高《〈滇南文略〉的成書、體例及文章評點》（《圖書館情報研究》2016年第1期）以個案的形式論述《滇南文略》分類編次方式、文體排列順序；後者，李美芳《貴州詩歌總集體例安排芻論》（《貴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3年第1期）綜合考察貴州詩歌總集分類體例，梳理不同分類方式所傳遞出的關注重點。蔣旅佳《從地方志到地域總集——論〈吳郡文編〉的選文分類新變》（《學術研究》2016年第6期）、《地域文化視野下〈吳郡文編〉編纂分類研究——兼論吳郡地域總集分類的地方志化傳統》（《中國地方志》2016年第10期）等論文，從地方志與地域總集的編纂分類體例、錄文方式等方面所體現的文學觀念和文化意義進行一系列的研究，從個案分析到宏觀論述，爲後續的地域總集分類體例文學研究提供一個相對可行的研究路徑。

三、明清文章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亟待解決的問題

明清是傳統學術與文學集大成的時代。作爲中國古代總集編纂發展的最後一個階段，明清總集在編纂體例、分類方式等方面，都表現出集大成與新開拓並舉的特色。然而縱觀前人對於明清總集分類體例研究的歷史，雖取得

〔註 27〕 吳承學：《明代文章總集與文體學——以〈文章辨體〉等三部總集爲中心》，《文學遺產》，2008年第6期。

〔註 28〕 何詩海：《從文章總集看清人的文體分類思想》，《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2年第1期。

了一定的研究成果，但現代學術史對明清總集分類學的關注程度和研究成績，遠遠不能與之地位相稱。從整體上看，明清總集分類學研究還處於起步階段，存在不少盲點，這些都亟待我們去探索。下文擬就明清總集分類體例中具有重要學術價值，但未得學界關注或關注不夠充分的若干問題略陳淺見。

第一，基礎資料整理相當薄弱。

就僅有的一部分研究成果來看，前人對明清總集分類體例研究大多數還停留在通識的介紹敘述層面，缺乏細緻深入的理論分析；明清總集研究對象多集中於在少數的幾部學人所熟識、易於見到總集。相對於明清總集的龐大數量與巨大價值而言，現有的研究整理工作還相當滯後，目前無法確切地統計出明清總集存世和亡佚情況。一些在總集編纂分類體例上頗有成就的總集，至今尚未走進學術界的視野。研究資料的掌握不足，直接導致研究視野的拓展缺少推力。因此，眼下迫切需要對明清總集分類實踐作出基本的梳理，為接下來的研究提供文獻依據。

第二，研究視野和格局尚不夠開闊。

現有成果多就事論事，以個案研究為重點，所涉總集的種數依舊有限；即便是針對一部總集的個案研究，也還存在鑽探不夠深透、聯繫不夠廣泛的缺憾，而且相當數量的成果，存在重複研究的現象。宏觀視角的切入明顯不足，現有成果中雖已經注意到圈定相同類別的明清總集開展研究，但尚缺少整體把握，或就歷史朝代劃分研究對象，或以總集屬性擇取同類總集，沒能很好地做到通古今之變。

第三，受早期總集基本分類體例的影響，學者多關注總集按「文體」分類的編次方式，而於其他分類方式關注不足。

何詩海《明清文體學研究的學術空間》（《文學遺產》2011年第3期）指出明清總集文體分類實踐在文體分類學史上具有獨特的貢獻與地位，應引起高度重視。吳承學、何詩海《文章總集與文體學研究》（《古典文學知識》2013年第4期）提出總集的文體學價值，首先表現在文體分類上，分體編次的傳統，決定了古代文章總集在文體分類學上的研究價值。對於「分體」之外的總集其他的「分類」體例關注甚少。總集作為中華文化基本典籍的一種，其在編纂體例上和分類方式上呈現多樣化的特點。明清總集初次分類所體現的分類依據與分類標準，除按「文體」區分之外，尚有以「主題事類」、「創作

技法」、「修辭格目」、「時代作家」、「音樂類型」、「聲辭韻律」等方式標準，不同的總集編者根據不同編纂目的選擇不同的分類方式，從而產生不同的分類類目以及類目排列序列。

四、明清文章總集分體與分類研究的前景展望

區別於傳統的總集研究側重正文本研究，關注文學作品體現的文學觀念與文獻價值角度，當下總集研究也應轉而對總集編纂中分類體例的設置及其所蘊含的分類觀念、文學意義、文學批評層面加以關注探究。針對上文所述的研究現狀，明清總集分類體例研究，可從以下幾個方面開展。

第一，加強文獻整理，撰寫明清文章總集分類體例敘錄。

明清存世總集之清單的開列，分類體例敘錄的撰寫，遺佚總集的鉤沉與考索，以及序跋、凡例、目次等文獻資料集成，是該研究得以順利進行的基本保障。明清總集分類體例敘錄，即全面搜集明清總集文獻資料，以個案為中心，通過闡釋總集作品分類的標準依據、分類級次建構、類目序列編排等問題來論述總集的分類特點，探究編纂者的分類觀念與文學思想，確立此本總集的分類建樹，來呈現單本總集分類全貌，建立起以「敘錄」為基礎明清總集分類體例文獻資料庫，便於後人檢索研究。

第二，個案研究，需要拓寬研究對象類型，同時加強細化研究。

當下明清總集分類體例研究成果幾乎多集中在少數幾部學界熟識的詩文總集和詩歌總集上，諸如詞總集、賦總集、樂府總集等（單體總集）以及包括地域總集在內的其他類型總集，則關注甚少。因此，需要全面拓展明清總集研究對象類型，將詩歌體裁之外的單體地域總集和眾多學術尚未觸碰的眾體詩文總集納入研究範圍，才能呈現出明清總集分類體例的整體特點。

由唐宋至明清，論及總集文體歸類，學人繁舉真德秀《文章正宗》、姚鼐《古文辭類纂》、李兆洛《駢體文鈔》、曾國藩《經史百家雜鈔》等文章總集，而明人《詞致錄》隻字不提。李天麟《詞致錄》錄漢晉至宋四六詞命之文，分「制詞」、「進奏」、「啓笏」、「祈告」、「雜著」五門，各門之中以文體分類，個別文體之下亦再分細目。由此可知，明代即有以「門」統攝文體並運用到總集分類之中。李天麟《詞致錄》「門」雖在總集分類結構中與後出《唐宋八大家類選》、《古文辭類纂》「類」所承擔的功能一樣，都是基於「文體」類目